

思南县板桥镇郝家湾 2021 年红肉密柚(三红柚)种植项目采购

需求公示

1、项目名称：思南县板桥镇郝家湾 2021 年红肉密柚(三红柚)种植项目
采购

2、项目编号：GZYG-TRCG-2021-007

3、公示期限：2021 年 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

4、采购预算：1120000.00 元

5、最高限价：1120000.00 元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思南县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申报表

7、采购单位名称：思南县板桥镇人民政府

项目联系人：汪江波

联系电话：15285439727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阳光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铜仁市江华明都 3 号楼 27 层

项目联系人：冷朝凤

联系电话：0856-5289039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文件采购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附件（上传采购文件主要包括：资格条件、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

项目名称	思南县板桥镇郝家湾 2021 年红肉密柚(三红柚)种植项目采购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招标内容	红肉密柚(三红柚)种植项目
投标人 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条件； (1) 一般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资料：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财务审计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施、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D、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0 年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成立不满 3 个月的，由供应商自行承诺。 E、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响应文件范本）。 F、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体要求：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

	间前任意一天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 （2）特殊资格要求：县级及以上农业或林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具有种苗生产（经营）资格的果苗或林木种子（苗）生产（经营）许可证；并附有详细地址的苗圃基地照片。
采购预算	1120000.00 元
最高限价	112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10000.00 元； 下列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标人报名后无正当理由不参加开标会且又未向招标人递交放弃函的； 3、投标人不接受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对其投标价格算术错误更正的； 4、投标人有违法违纪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 5、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的。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为招标人指定收货地点的价格（含税）。 2、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价款、途中运输费、装卸费、维护费、培训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税费等直至货物到达使用地点并能正常投入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投标货币：人民币。 4、为了避免恶性竞争，当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时，评标委员可以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根据投标文件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进行现场阐述或答疑，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可行性的，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招标文件修改、质疑与澄清	1、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 2、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5 日的，将相

	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人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对招标文件的质疑。 4、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月内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现场勘验	投标人应自行现场勘验。
付款方式	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质保期	质保期2年
质量标准	产品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标准和招标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的包封、标记	包封：投标文件的包封详见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包封套标记： 投标文件 [或投标报价表（开标一览表）或电子版（U 盘）]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并注明“XXXX 年 XX 月 XX 日 XX 时 XX 分开标前不得拆封”的字样 投标文件的标记：详见第四部分投标书格式。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有效期：至开标之日起60天（日历天）。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1套、副本3套，正本和副本分别胶装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并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思南县分中心。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见招标公告。
开标	1、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思南县分中心。 3、开标程序： 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代表、监督机构、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参加。 开标时，投标人须出示以下资料原件（另需提交加盖单位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的复印件一份）： A、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的出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 B、投标人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县级及以上农业或林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具有种苗生产（经营）资格的果苗或林木种子（苗）生产（经营）许可证； C、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的声明函； D、投标保证金缴交凭证； E、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验证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书方能进入开标程序，验证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书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审验合格的投标人由代理机构将当众拆封单独备份的开标一览表进行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代理机构认为需要的其他内容。 若招标代理人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当场检查确认后，招标代理人可重新宣读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无异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代理人宣读的结果。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后交评审委员会评审。
评标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第三部分评标标准和方法。
定标	1、排序原则：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如仍出现并列的由采购人现场抽签确定。 2、中标原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排名向招标

	人推荐得分最高的前三名，由招标人现场依序确定中标投标人。
废标、无效 标条款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或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送达的；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参加开标会议的； 3、投标文件、包封套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标识和签署的； 4、投标人参会代表应出示的证件不齐或证件无效的； 5、投标人的投标总价超过已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的； 6、为了避免恶性竞争，当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能提供成本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可行性的； 7、投标函的投标价格采用手写或作修改的； 8、在符合性评审、资格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非实质性内容可以作为细微偏差扣分处理）； 9、投标文件对本招标文件需承诺内容未作出承诺的； 10、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1、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12、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规定的； 13、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1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5、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6、投标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招标内容、数量及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费用	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所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履约保证 金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需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 10%缴纳，所供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完毕后返还履约保证金。如未按时保质保量交货，其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不予退还。
费用	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 代理服务费 等费用由 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投标人如为中小企业、微型企业，须提供财库【2011】181号文件所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
备注	1、若投标文件中有英文或其他语种时，请翻译成简体中文。 2、投标备选方案：本次投标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若投标文件中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方案的，并且投标文件中未注明首选投标方案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涉及的货物价款、途中运输费、装卸费、维护费、培训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税费等一切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直到招标人验收合格为止，招标人不再支付除合同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 4、除总报价外，投标人应报出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厂家、性能、单价、以及组成部件的配置。 5、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技术及评审或者其它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相关信息进行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开标结束后，招标人保留对投标人提供的资料进一步核实的权利，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的，招标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 2、中标人中标后，须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且须认真履约。在履约过程中 中标人不得分包、转包或无故终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报请当地财政采购部门、交易中心对中标人不诚信履约行为记录在案，同时，三年内禁止中标人参加当地政府采购活动。 3、数量变更：招标人在合同履行中，招标人根据实施实际情况有增减货物的权利。如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同意后，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总金额的10%。

其他	投标人应随时关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发出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技术商务 70 分。）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投标价格、技术部份、商务部份、等进行综合评审。

采购人需求

建设内容及规模：种植红肉蜜柚（三红柚）200 亩。

- 1、蜜柚树采购：移栽后三年生树：200 亩 × 40 株/亩 × 140 元/株=112 万元；
- 2、选择品种：种苗要求：移栽后三年生树，嫁接口径 ≥ 3cm，主枝数 ≥ 3 枝，土球直径 ≥ 40cm，树高 150 cm，干高 ≥ 20 cm，冠幅 ≥ 60 cm（修枝剪型后），树体健壮、无病虫害、无损伤，半冠栽植。
- 3、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建设时间为 10 个月。
- 4、其它
- 5、交货时间、地点、方式、按合同为准。